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管理人账户提存公司股份拍卖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拍卖股票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偿还重整债务剩余云维股份股票 2,209,0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拍卖成交金额 6,238,478.27 元。

●云维股份破产债权均已按《重整计划》规定完成清偿，公司管理人根据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对偿债剩余股票进行网络拍卖处置，所得款项用于公司后续经营。

●本次拍卖后续涉及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本次拍卖成交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拍卖概况

2023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管理人根据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裁定批准的《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将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偿债剩余的 2,209,067 股云维股份股票委托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以网络公开拍卖形式进行公开处置。（详情参见公司临 2023-021 号《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管理人账户提存公司股份进行拍卖处置的提示性公告》）。本次网络拍卖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4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 10 时 01 分 53 秒（含拍卖延时）。

二、本次拍卖案由

2016年11月16日，云维股份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16年11月21日，昆明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云维股份重整程序（详见公司临2016-092号《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根据昆明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管理人账户提存股票系用于清偿公司债权人债权，如有剩余，管理人可进行处置变现用于公司后续经营。

三、资产拍卖结果

根据《网络竞价结果确认书》，本次网络公开拍卖产生的最终买受人为自然人安忠歌女士，成交金额为6,238,478.27元。

四、本次资产拍卖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拍卖将增加公司流动资金约6,238,478.27元，所得价款将用于公司后续经营，公司将严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权益。本次拍卖成交后，云维股份管理人账户不再剩余公司股票。

本次拍卖最终买受人安忠歌女士与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拍卖后续涉及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为云维股份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云维股份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